

金剛經演古

序

原夫般若功德不可思議者。由其照破世出世間諸相。洞見性源故也。衆生隨順無明。長居此岸。流轉生死。菩薩隨順般若。立登彼岸。高証涅槃。蓋般若者。度苦海之慈航。破長夜之明炬。諸佛所師。諸天敬奉。可不信哉。

世尊二十年中。爲諸弟子。搜窮二我。直徹三空。微細淘汰。廣談般若。大般若經。凡四處一

十六會。六百卷。金剛般若。當第二處。第九會。第五百七十七卷。傳至此。士凡六譯。時所宗尚。皆弘秦本。天竺有無著菩薩。位登初地。因讀此經。因測涯涘。乃入日光定。上昇兜率。親從慈氏。稟受八十行偈。以釋此經。又將此偈。轉授弟天親菩薩。各造論解釋。天親約斷疑執。以釋。無著約顯行位。以釋。唐圭峯宗密禪師。撮二論之精要。科經唯約夫親。釋義卽兼。

無著亦傍求餘論。採集諸疏。題云疏論纂要。有宋長水法師子璿。又作刊定記七卷釋之。此金剛般若經真源的派。列聖相傳。迦流及源。長水宗圭峯。圭峯宗二論。二論宗堯率。堯率親稟靈山。言言有據。字字無差。如取家券而治祖業。復何疑哉。後學安於寡聞。此古疏記。有畢生未曾寓目者。甚至恣已臆見。輒形註釋。毫釐之差。天地懸隔。疑誤將來。其害匪

細寒輝闍黎禪晏之暇以是經爲印心之明
鏡涵泳古疏記有年但其文簡古不便初學
乃刪繁取要又從而敷演挑剔之名之曰演
古俾讀者開卷瞭然發四心而興萬行破羣
疑而徹三空其有功於學般若者甚大故樂
爲序諸卷首昔歲在丙辰正月燈節後三日

富沙釋道霈題



後序

金剛般若經者。乃佛祖傳心之秘要也。以著衣持鉢為發起者。欲令知般若不離日用之間也。雖其中破相斷疑。而事行理觀。未嘗偏廢。其度生無度。無任生心。以無我等。修一切善法。非莊嚴。名莊嚴等。類皆正偏回互。不犯鋒芒。神而明之。存乎其人。故黃梅以是印心。曹溪聞而開悟。豈徒然哉。

但此經義趣深遠。古今詮釋。殆且百家。惟西竺天親無著。稟承兜率。以住一十八處。密示階差。斷二十七疑。潛通血脉。允合世尊無相大乘之旨。而此土則有青龍。大雲。資聖。塵外。諸疏。或依或違。學者無所折衷。中唐圭峰宗密禪師。約無著七種義句。以懸判。依天親斷疑問荅。以科釋。并採集諸疏。題曰疏論纂要。又爲紀略以釋。上符聖

旨。俯逗羣機。實像代之法匠也。五季石壁
法師。襲用紀略。別為廣錄。辭或繁長。學者
苦之。有宋天聖間。長水子璿法師。重為修
治。剪煩削冗。黜偽存真。命名刊定記。真可
謂內院之功臣。圭山之後裔也。斯文不墜。
厥功懋哉。余以己酉之夏。叨陪清衆於石
鼓。選佛場。因同諸友。商榷大意。山居晝永。
肯或披尋。但纂要。文簡古而難通。刊定。語

詳悉而莫記。因會合兩部。刪煩取要。而融
通之。其間敷演挑剔。不悖古德之意。竊命
名曰演古。聊以自備遺忘。朝夕玩繹。其發
四心而修六度。破二我而徹三空。端有藉
是為指南云。肯

已酉秋九月既望後學寂篋書於石鼓選
佛塲



叙

我定學

金剛經。雖白衣士。有能誦之。即註解亦夥矣。若論般若大旨。無論誦者茫然。即註者亦未必盡得也。夷攷無著菩薩。位證初地。讀此經。罔測其義。至升兜率。稟彌勒指授。復轉示天親。始各造論解釋。而唐之圭峰。宋之長水。乃循流溯源。互有宣發。然皆辭旨精妙。非宿學難知。則金剛般若。豈易言哉。博地凡夫。以愚

癡柔暗。浮沉苦海。非般若不能津渡。然非自
發菩提心。焉能直契般若。特人之不肯耳。且
般若慧光。照破萬有。洞徹性源。不但盡掃凡
情。抑且不存聖解。故金剛般若。以無住為宗。
以摧壞一切為用。誦者說者。不悟妙旨。徒爾
尋言。恐去經愈遠矣。余幼依上士。聞誦金剛
而喜之。茲劇病更生。知生滅不常。用深做策。
方期一意法寶。闕測甚深。適寒輝禪師。以金

剛演古示余。演古者。即二論以及纂要。刊定諸書。演暢宣明。發古人未盡之秘。以成詮釋也。其中緒清意簡。理玄辭達。纔一展玩。意念氷融。顧著書者。皆自成一家言。而禪師獨曰演古。正以禪師注經。不更自立意解。以註還古人。是注法不立也。則知從上聖賢論疏。即論疏法亦不立也。繇是而解。如來廣說般若。即般若法亦不立也。就演古而約經義。其有

禪于發四心。證三空。破羣疑。嚴萬行。功德豈
淺鮮哉。是書所在。皆應作禮圍繞。以諸華香。
而散其處。

會稽如現范鉉和南撰



金剛般若演古

金剛般若波羅蜜經

晉安後學釋寂燄述

金剛。天上之寶也。帝釋有之。薄福者難見。具堅利
明三義。其體極堅。一切物不能壞。其用極利。能壞
一切物。其相極明。能照一切。所以薩遮尼乾子經
云。帝釋金剛寶。能滅阿修羅。智碎煩惱山。能壞亦
如是。故佛以喻三種般若。梵語般若。此云智慧。其
體卽實相般若。乃吾人本有之性。真常清淨。今古
恒然。雖經多劫流轉生死。而曾無所損。是極堅義。

其用卽觀炤般若。亦是本有心光。不發則已。發則能斷惑著。無始以來無明煩惱。無所不壞。是極利義。約其功能。稱波羅蜜。此云到彼岸。謂乘般若舟航。離生死此岸。度煩惱中流。到涅槃彼岸。涅槃。此翻圓寂。亦云滅度。一切衆生卽寂滅相。不復更滅。但以迷倒。妄見生死。名在此岸。若悟生死本空。元來圓寂。名到彼岸。若兼般若迴文。應云到彼岸慧。上七字是所詮。經字是能詮。具貫攝常法四義。貫者。如線貫花。謂貫串所應知義。攝者。如經持緯。謂攝持所化衆生。常者。不易義。乃三世諸佛不易之。

如是我聞。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與大比丘衆千二百五十人俱。

如是信成就也。信則所言之理順。順則師資之道成。佛法大海。信爲能入。智爲能度。故居首也。我聞聞成就也。我者阿難自稱。然是隨世假立。不同凡夫外道所計之我。聞者親聽。非是展轉傳聞。此方真教體。清淨在音聞。不假音聞。教何由立。一時者時成就也。世事合會。尚待昌期。大法弘宣。豈違嘉運。故曰法王啓運。嘉會之時也。然十方世界。天上人間。時分不同。今但取師資道合。說聽究竟之時。

故云一時佛者。主成就也。梵語具云佛陀耶。此云覺者。具自覺覺他覺滿三義。故稱爲佛。卽本師釋迦牟尼佛。爲說法之主。非大覺。孰能演斯大法。舍衛國等者。處成就也。舍衛梵語。此云閻物。以人物富庶。聞於五天。此說法之處。在中天竺波斯匿王所都之國。城外東南五里許。乃祇陀太子之園。大臣須達多。此云善施。以常給濟國之窮民。人稱之爲給孤獨長者。布金買園。太子捨樹。共造精舍。請佛說法。可見般若若大法。非勝地亦不克宣也。與大比丘衆等者。衆成就也。座無知音。說將誰聽。今機

感盈前。不得不說。比丘舍三義。一乞士。謂上乞法。以資慧命。下乞食以養色身。亦云破惡。亦云怖魔。大者。數多。名重。德隆也。如憍陳那。三迦葉。舍利弗。目犍連。耶舍長者。并其眷屬等。俱在一時一處。共相和合。濟濟同聞。可謂盛矣。然此皆先事外道。艱辛累年。一無所証。纔得見佛。便登聖果。感佛恩深。故常隨侍。所以偏列其數。其餘天龍八部四衆人等。皆結於流通分中。首尾相望。蓋影畧耳。

爾時世尊。食時著衣持鉢。入舍衛大城乞食。於其城中次第乞已。還至本處。飯食訖。收衣鉢。洗足已。敷座。

而坐。

此發起序。將說般若。而以著衣持鉢爲發起者。顯般若。不離日用之間也。爾時者。大衆雲集之時也。食時者。辰巳之間也。我釋迦世尊。既現相人中。示同人法。亦於食時。著僧伽黎衣。持紺琉璃鉢。嚴整威儀。肅恭齋法。出祇園而入舍衛。躬行三世諸佛乞食之法。以內證平等理。外空貧富相。故於城中。無問淨穢。不揀貴賤。次第而乞。佛心既等。使施者獲福亦等。既得食已。仍出大城而還。至本處。本處者。事則祇桓精舍。理則實相真空也。佛凡所得食。

分爲四分。一與同梵行者。二施貧病乞人。三施水陸衆生。四自食。食訖。乃收拾衣鉢。而洗足焉。阿舍經說。佛行時離地四指。蓮花承足。今洗足者。先跣足行乞。歸則洗濯塵汗。垂範後人也。敷座而坐者。他經侍者敷座。惟說般若。佛自敷座。以尊重般若故。著衣持鉢表戒。敷座而坐表定。以戒定發起般若。令人觀象會意也。然此著衣持鉢。洗足敷坐。般若真機。已漏洩無餘矣。故空生不待如來開口。便嘆希有。大似靈山拈華。迦葉微笑。二人默識心通。如出一律。覽者詳焉。上來序分竟。

○二正宗分

時長老須菩提。在大衆中。卽從座起。偏袒右肩。右膝著地。合掌恭敬。而白佛言。希有世尊。如來善護念諸菩薩。善付囑諸菩薩。世尊。善男子。善女人。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應云何住。云何降伏其心。

此善現申請也。洪鐘在簾。非扣不鳴。法施不恪。待問乃說。卽此祇園一會。皆有樂法之心。未敢擅請。時有德。長年老。號須菩提者。此云空生。亦名善現。解空第一。於如來著衣持鉢。數座而坐之次。頓然發明般若心體。遂知機知時。卽從法空之座而起。

悲智之用。袒右肩。屈右膝。皆云右者。表順也。合掌。表智與理冥也。此上結集家叙其請法之儀。下善現讚請。先讚。然如來日用妙處。他人不知。而空生獨知之。乃讚言希有。蓋曠劫難逢。大千唯一。豈多得哉。善護念者。以大慈護念根。熟諸菩薩。乃三賢已上者。護念。卽加被與力也。與根本智力。令成就佛法。與後得智力。令教化衆生。善付囑者。以大悲付囑。根未熟菩薩。已得大乘者。令其不捨。未得大乘者。令其勝進。故慈氏頌云。巧護義應知。加彼身同行。不退得未得。是名善付囑。後請者。然圓頓因

地。總有三重。初了悟本性。次發菩提心。後修菩薩行。故華嚴善財先陳已發。方問行門。而此經全重在發菩提心。以是修行根本故。空生既悟此心。遂請真修之行。不但爲已。兼爲一切衆生申請。若人不發世間人天之心。及出世聲聞緣覺之心。而發於無上正等正覺之心。極爲難得。卽入如來護念付囑之中。可不教以修行之法乎。敢問。昔未發心。住六塵境。今既發心。應安住何地。昔未發心。隨逐妄念。今既發心。當妄念起時。應云何降伏。誠得如來開示。使其知住知降。則修行不錯。不至於忘失。

菩提心矣。此一問。是一經關鍵。按魏譯有三問。應云何住。云何修行。云何降伏其心。佛答令安住。四心。修六度。行不令著相。是降伏義。秦譯畧去修行者。意謂住。適降心。卽是修行。不可離此。別有所修也。

佛言。善哉善哉。須菩提。如汝所說。如來善護念諸菩薩。善付囑諸菩薩。汝今諦聽。當爲汝說。善男子。善女人。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應如是住。如是降伏其心。唯然世尊。願樂欲聞。

重言善哉者。讚其所問。以善現讚請。妙契佛心。故

印可云。須菩提下二句。牒其所讚。汝今諦聽二句。誠聽許說。說箇什麼。說發菩提心者。如是安住。如是降心之法。卽指下所答之文也。又如是二字。直捷指出。若不如是而住。則是非住。若不如是降伏。轉成妄心。又安能得無上菩提哉。時空生聞教。卽應之曰。唯乃領畧之辭。如曾參聞一貫之道。應之以唯者。其心固已渙然無滯矣。而復云願樂欲聞者。蓋爲衆而發起爾。

佛告須菩提。諸菩薩摩訶薩。應如是降伏其心。所有
一切衆生之類。若卵生。若胎生。若濕生。若化生。若有

色若無色。若有想。若無想。若非有想。非無想。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。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衆生。實無衆生得滅度者。何以故。須菩提。若菩薩有我相。人相。衆生相。壽者相。則非菩薩。

此如來正答所問。二。一。答安住降心問。謂應住四心。降伏其有。我度生之心也。問雖有二。答乃互顯。故先標降伏其心。後結如所教住。圭峰準魏譯三問。舉降伏爲總。住修爲別。然詳經文。無別答降伏之處。則知降伏在住修中。皆令離相。是答降心之問。是以舉降伏。則攝安住矣。前問云善男子善女

人。今答言菩薩者。已發大心。故受菩薩之稱。菩薩。此云覺有情。謂以智上求覺道。以悲下化有情也。摩訶薩。此云大道心衆生。應如是降伏其心者。卽指下安住四心修行六度降伏其心也。發菩提心者。以度生爲急務。凡所有一切衆生之類。悉應度脫。此總相說也。若卵生等者。以受生差別言之。天獄化生。鬼通胎化。人畜各四。諸餘微細水陸空行。不可具分品類。以依止差別言之。有色。四禪也。以色蘊爲身。無色。四空也。以受想行識四蘊爲身。依止卽身義。以境界差別言之。有想者。無色。

界中。空無邊。識無邊。一天也。無想者。無所有處天也。非有想非無想者。非想非非想處天也。如是則包括三界無遺。發菩提心者。必應度盡而後已。故彌勒頌云。廣大第一常。其心不顛倒。利益深。心住此。乘功德滿。度盡三界一切衆生。則任廣大心也。皆令入如來究竟無餘涅槃而滅度之。此任第一心也。滅度無量者。牒前受生差別也。無數者。牒前依止差別也。無邊者。牒前境界差別也。無衆生得滅度者。謂若見有衆生可度。卽存度生之相。必生於疲勞。不能常度。須知衆生性空故。同體故。卽寂

滅相。不待更滅。故無念故。法界故。故云實無衆生
得滅度者。論云。平等真法界。佛不度衆生。此任常
心也。何以故者。徵意云。夫既度生矣。乃曰無度者。
何耶。謂若見有衆生可度。則有我爲能度。若見有
我。則有人衆生。壽者四相。與顛倒凡夫何異。反顯
實無衆生得滅度。則無我人衆生壽者四相。是任
不顛倒心也。○大珠和尚曰。九類衆生。一心具足。
隨造隨成。是故無明爲卵生。煩惱包裹爲胎生。愛
水浸潤爲濕生。倏起煩惱爲化生。悟卽是佛。迷號
衆生。菩薩只以念念心爲衆生。若了念念心體空。

名爲度衆生也。智者於自本際上度於未形。未形
既空。卽知實無衆生得滅度者。

復次須菩提。菩薩於法。應無所住。行於布施。所謂不
住色布施。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。須菩提。菩薩應如
是布施。不住於相。何以故。若菩薩不住相布施。其福
德不可思量。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東方虛空可思量不。
不也。世尊。須菩提。南西北方。四維上下。虛空可思量
不。不也。世尊。須菩提。菩薩無住相布施。福德亦復如
是。不可思量。須菩提。菩薩但應如所教住。

二、答修行降心問。謂不住相修六度。降伏其取。悵

之心也。所言不住相者。非是滅相。令無蓋相。本自無心。不住著華嚴經云。凡夫見諸法。但隨於相。轉不了法。無相。以是不見佛。然不著相。卽降心之法。須約行以明之。於法者。總標諸法。應無下。正明修行。然行具六度。而獨云布施者。以布施該攝六度。所以彌勒頌云。檀義攝於六。資生無畏法。於中一二三。是名修行住。此頌以三種布施。該攝六度。資生攝施。無畏攝戒忍。法攝進禪慧。所謂一攝一。二攝二。三攝三。是也。所言不住者。謂不住六塵。乃至佛果菩提。八十一科。俱不可住著。今但言六塵。舉

一以該之耳。何以故者。徵意云。均一布施也。住相何劣。不住相何優。釋曰。有相之福小。無相之福大。若菩薩果能以般若真智。照破幻相。而行布施修六度。其所得之福德。殆超於常情之外。不可得而思量者矣。故舉十方虛空。廣大無盡。不可思量以喻之。但應如所教住者。結其所問。謂但應如我所教無住相。而修行於六度。卽是住處。是住於無所住也。於上答空生正問。謂發菩提心者。應住四心。修六度行。而降伏其有我之心。則正宗已竟。可入流通矣。恐後來學般若者。於如來答處。不能無疑。

故躡前語迹。假善現發起。斷彼疑情。展轉相生。遂有二十七段。故慈氏頌云。調伏彼事中。遠離取相心。及斷種種疑。亦防生成心是也。

○初伏疑云。本爲求佛果行施。卽是住所求佛相。云何無住。又無相爲因。求三十二相佛果。因果若是不相類乎。此疑從前文不住相布施而來。以聲聞人取丈六相好爲佛。不知無相法身真佛。故對前不住相起疑之因問答。欲令除斷。

須菩提於意云何。可以身相見如來不。不也。世尊。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。何以故。如來所說身相。卽非身

相。佛告須菩提。凡所有相。皆是虛妄。若見諸相非相。卽見如來。

此斷求佛行施住相疑也。空生旣疑以無相爲因。求佛三十二相之果。故反詰之曰。於汝意中云何。思惟。爲可以丈六身相而見法身如來。不耶。空生一承慈問。便領佛意。卽荅曰不也。世尊。伶俐衲僧。一撥便轉。下皆倣此。又自徵而釋之曰。所以不可以身相見如來者。以丈六身相。特平等性智赴機所現之影。如水中月。似有非實。豈是如來法身真體乎。蓋法身無爲。不墮諸數。故不可執相以求之。

也。空生既知此旨。佛遂印可而廣之曰。非但佛身無相。但是一切凡聖依正有爲之相。盡是虛妄。以從妄念所變現故。妄念本空。所變何實。若見諸相二句。遮離色觀空也。恐聞相是虛妄。別求無相佛身。故云相卽非相。若見非相。卽見法身如來。何者。蓋相本自盡。真本自現故也。洵乎發菩提心者。不應住相而行施矣。

○第二疑者。空生聞上兩節。無住行施。因深也。無相見佛。果深也。誠恐未來之世。於此甚深道理。難於生信。則空說何益。此節顯有疑辭。與前後伏疑不

同。

須菩提白佛言。世尊。頗有衆生。得聞如是言說章句。生實信不。佛告須菩提。莫作是說。如來滅後。後五百歲。有持戒修福者。於此章句。能生信心。以此爲實。當知是人。不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。已於無量千萬佛所。種諸善根。聞是章句。乃至一念生淨信者。須菩提。如來悉知悉見。是諸衆生。得如是無量福德。

此斷因果俱深無信疑也。文三。初約無信呈疑。空生聞上因果俱深。謂是難信之法。遂疑世無信者。

二呵疑顯信。佛因呵止之曰。汝莫作是無有實信之說。豈但如來在日。即使如來滅後。後五百歲。當鬪諍堅固之時。去聖愈遙。人根愈劣。亦有修戒定而於此因果俱深之章句。能生實信之心者。三。明能信所以。又二。初明歷事多佛以顯信因。謂此非聊爾人。此人豈止於一二佛所而種善根。乃是於無量千萬佛所發菩提心。種植無貪等諸善根者。夫一念生淨信者。其善根廣大深固已如此。况永信不退者乎。二明諸佛攝受成就信德。亦二。初明諸佛攝受顯福德門。呼須菩提告之曰。如來悉以

現量而知。佛眼而見。是諸淨信衆生。於行住所作
中。得如是無量之福德。如是二字。卽指上廣大無
盡善根。

何以故。是諸衆生。無復我相。人相。衆生相。壽者相。無
法相。亦無非法相。何以故。是諸衆生。若心取相。則爲
著我人衆生壽者。若取法相。卽著我人衆生壽者。何
以故。若取非法相。則著我人衆生壽者。

二明攝受所以顯智慧門。初總徵云。夫一念淨信
無幾矣。以何義故。得諸佛悉知悉見耶。釋意云。無
淨信人。固執五蘊身心內作主宰。名爲我相。以計

我故起惑造業。展轉趣於餘趣。曰補特迦羅。此云
數取趣。名爲人相。計我盛衰苦樂變異。相續而生。
名衆生相。計一報命根。識暖息三事。相連不斷而
住。名壽者相。此四總一我相也。今淨信者。不於五
蘊身心執著四相。則我空矣。亦不於五蘊身心起
法執分別。則法空矣。又不住法空。故云亦無非法
相。以真空不斷。非法亦無。如是離二執。成就淨信。
蒙諸佛知見攝受。爲得福之本也。次何以故下。重
釋上三義。初徵云。何以知淨信者斷我法二執耶。
釋意謂。夫淨信者。若有我執。而心取諸相。則著我

等四相。既不取相。則知無我執矣。若有法執。而心取法相。亦著我等四相。蓋法根也。我苗也。有根必有苗。有法執。必有我執。既不無我等。則知無法執矣。後又徵云。法執。但是法相。何故便著我等。釋意謂取非法亦著我等。何況取法。以後釋前也。是知纖毫取著。便落法塵。具我等四相。故淨信者。尤當法與非法俱盡也。

是故不應取法。不應取非法。以是義故。如來常說。汝等比丘。知我說法。如筏喻者。法尚應捨。何況非法。是故者。由前取法非法皆爲著我之故。所以誡令

不應卽入中道也。謂不應取法而著有。亦不應取非法而著空。以此不著義故。如來常說。汝等比丘。須知我所說之法。皆是假言顯義。學者須得義而忘言。如渡河捨筏之喻。筏者。過河之具。到岸則捨。如來說非法。乃渡法之筏耳。法尚應捨。何況非法而不捨哉。河已渡而猶戀於筏。與未渡河者何異。法旣捨而猶住於非法。與未捨法者無以異也。不住法。不墮於有。不住非法。不墮於空。入中道之玄門。乃能與無住之因。無相之果相應。是謂稱實淨信者矣。

○第三疑云。上說不可以相見佛。佛非有爲。卽不合有所得。有所說。何以如來得菩提。而說法耶。

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。如來有所說法耶。須菩提言。世尊。如我解佛所說義。無有定法。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亦無有定法。如來可說。何以故。如來所說法。皆不可取。不可說。非法。非非法。所以者何。一切賢聖。皆以無爲法。而有差別。此斷無相云。何得說疑也。有二段。先問答斷疑。次較量顯勝。今初斷疑。佛問於汝意中。將謂如來於菩提樹下得菩提耶。又將謂如來於前後諸會有

所說法耶。空生卽領其意。荅云。世人皆謂如來有所得。有所說。如我解佛所說義。則不然。蓋必有法名菩提。而後得。今無定實之法。將何所得耶。可見菩提樹下。乃是隨機化現。非法身真佛也。必有定法。而後可說。今無定實之法。將何所說耶。可見前後諸會。皆隨機方便。無實法也。此一向約勝義邊荅。所以慈氏偈云。應化非真佛。亦非說法者。說法不二取。無說離言相。意謂俗有真無應化之相。依俗乃有。荅中依真故言無有定法。所以云始從得道夜。終至般泥洹。於是二中間。未嘗說一字。何以

故者。徵意云。何以無定法可說耶。釋意謂。如來所說之法。無非第一義諦。離心緣相。故不可取。離言說相。故不可說。無法相。故云非法。無非法相。故云非非法。所謂夫說法者。無說無示。其聽法者。無聞無得。是也。後所以者何。徵意謂。夫無得無說。是無爲法。無爲法者。法身之理。本無名相。不涉言思。何有三乘賢聖差別哉。釋意云。三乘賢聖差別。皆於無爲無差別法中。而有差別。如三獸渡河之喻。河無淺深。而淺深在獸。無爲法無差別。而差別在三乘能證之智。有大小淺深之不同耳。

二較量顯勝。上明無爲之法。不涉取說。恐人便欲
一向毀廢言教。豈知法雖不可取說。亦可藉言而
入。而受持者福德不空。故較量顯勝。令人受持演
說。以趣菩提。

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若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。以用
布施。是人所得福德。寧爲多不。須菩提言。甚多。世尊。
何以故。是福德。卽非福德性。是故如來說福德多。若
復有人。於此經中受持。乃至四句偈等。爲他人說。其
福勝彼。何以故。須菩提。一切諸佛。及諸佛阿耨多羅
三藐三菩提法。皆從此經出。須菩提。所謂佛法者。卽

非佛法。

佛先舉世福問之。謂若有人。盛滿大千世界七寶。爲施。得福多不。三千大千者。俱舍偈云。四大洲日月。蘓迷盧欲天。梵世各一千。名一小千界。此小千千倍。說名一中千。此千倍大千。皆同一成壞。空生意。謂七寶最珍。三千世界又最廣。七錢施佛。獲福無量。况多寶乎。故云甚多。又自徵云。所以云多者。以不約勝義諦而論其福德之性。乃約世俗諦說耳。然旣約俗諦說。特世間福。不如持經出世之福爲勝。故佛言。若復有人。於此經中。如前所說。無我

度生也。不住相行施也。佛不可以相見也。法不可以言說也。一念淨信。志心領受。拳拳奉持。或全持。或分持。乃至四句偈等。且兼爲他人演說其義趣。其所得福。更勝於彼。夫持經四句。何以輒勝大千寶施之福。意謂寶施雖多。但是世間有爲之福。終不能趣無上菩提。若夫此經四句偈等。則一切諸佛之報身化身。及諸佛無上菩提之法身。無不從是而生。何者。法身雖不生滅。而煩惱覆之則隱。智慧了之則顯。此經單闡妙慧。於法身不爲了因乎。報化二身。萬行所致。此經以妙慧導妙行。於報化

不爲生因乎。其功如是。故獨勝於大千寶施之福也。然所謂佛法從此經出者。約世諦有耳。若於第一義諦求於迷悟聖凡之相。了不可得。卽非所謂佛法從此經出也。所以圓覺經云。一切如來圓覺妙心。本無菩提。及與涅槃。亦無成佛。及不成佛。始之以不得菩提。終之以卽非佛法。前後炤應。而經旨愈明矣。

○第四疑云。聖人無爲之法。旣不可取說。何以聲聞人。各取自果。如其所證而說耶。四果分四節。

須菩提於意云何。須陀洹能作是念。我得須陀洹果。

不須菩提言。不也。世尊。何以故。須陀洹。名爲入流。而無所入。不入色聲香味觸法。是名須陀洹。

此斷聲聞得果是取疑也。先舉初果問之。須陀洹。此云入流。已斷三界貪嗔痴慢等八十八使見惑。預入聖人之流也。謂彼作是念曰。我得須陀洹果。不空生荅言。彼不作是念也。何以故。彼須陀洹已斷三界分別麤惑。名爲入聖流。而實別無一法爲其所入。祇由不取色香味觸六塵境界。名爲須陀洹也。豈別有法爲所入耶。是正以不取爲得果。何疑其有取耶。苟猶有分別我能得果之心。卽爲著

我之凡夫。何名入聖流之初果。

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斯陀舍。能作是念。我得斯陀舍果。不。須菩提言。不也。世尊。何以故。斯陀舍。名一往來。而實無往來。是名斯陀舍。

次舉二果問之。斯陀舍。此云一來。已斷欲界九品。思惑前六品。更三品殘。思未盡。須一往來欲界受生也。謂彼作是念曰。我得斯陀舍果。不。空生答言。彼不作是念也。何以故。彼斯陀舍。名一往來。而實無往來。蓋已悟我空。是誰往來。使其猶見有往來之者。是我相未除。安得名爲二果一往來耶。以此

觀之。斯陀舍於自果亦不取矣。

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阿那舍能作是念。我得阿那舍果不。須菩提言。不也。世尊。何以故。阿那舍名爲不來。而實無不來。是故名阿那舍。

又舉三果問之。阿那舍。此云不來。蓋欲界九品思惑已盡。不復還來欲界受生也。謂彼作是念曰。我得阿那舍果不。空生荅言。彼不作是念也。何以故。阿那舍於欲界九品習氣俱時滅盡。下無卜居。名爲不來。而實無不來。蓋已悟無我。是誰不來。使其猶見有不來之者。則我相猶在。安得名爲不來耶。

以此觀之。阿那舍於自果亦不取矣。

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阿羅漢。能作是念。我得阿羅漢道。不須菩提言。不也。世尊。何以故。實無有法。名阿羅漢。世尊。若阿羅漢作是念。我得阿羅漢道。卽爲著我人衆生壽者。世尊。佛說我得無諍三昧。人中最爲第一。是第一離欲阿羅漢。我不作是念。我是離欲阿羅漢。世尊。我若作是念。我得阿羅漢道。世尊則不說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者。以須菩提實無所行。而名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。

後舉四果問之。阿羅漢。此云無生。以三界煩惱已

盡不受後有也。謂彼作是念曰。我得阿羅漢道。不耶。空生荅言。彼不作是念也。何以故。阿羅漢者。祇是三界見思淨盡。證我空真如。實無有法可得。名阿羅漢。若使意下作是念言。我得阿羅漢道。卽爲著我等四相。與凡夫無異。安得名爲阿羅漢耶。又引已況之曰。佛昔曾說。須菩提得無諍三昧。無諍三昧者。以無我故。不惱於人。若嫌坐則立。不較人我是非。令人不起煩惱。此行最高。故云人中最爲第一。羅什云。無諍有二。一以三昧力將護衆生。令不起諍心。二隨順法性。無違無諍也。一切羅漢皆

離三界貪欲煩惱。名離欲阿羅漢。我以無諍故。於諸離欲羅漢之中。稱爲第一也。雖蒙佛如是印許。而我不作是念。曰。我是離欲阿羅漢。若作是念。是有我也。諸諍皆起於有我。世尊則不說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之者。阿蘭那此云寂靜。卽無諍也。諍則喧鬧。謂非樂修寂靜行之人也。以須菩提實無所行之故。而名須菩提。曰是樂阿蘭那行者。須菩提旣爾。則諸聲聞得果無取。何疑耶。

○第五疑云。釋迦因中爲善慧仙人。蒙然燈如來授記。然燈爲釋迦說法。云何言不可取說耶。

佛告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如來昔在然燈佛所。於法有所
所得。不也。世尊。如來在然燈佛所。於法實無所得。
此斷釋迦然燈取說疑也。恐疑有所得。故乃審問。
空生曰。如來昔在然燈佛所授記時。於法有所得。
不。空生直荅曰。無所得。何也。授記者。但是語言。非
是証智。然則何以得記耶。得記者。但以自無分別
智。証自無差別理。智與理冥。境與神會而已。豈有
所說所得耶。

○第六疑云。若法不可取。諸菩薩修六度行。莊嚴淨
土。豈不是取於所莊嚴之佛土耶。此而非取。則孰

爲取耶。

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菩薩莊嚴佛土不。不也。世尊。何以故。莊嚴佛土者。卽非莊嚴。是名莊嚴。是故須菩提。諸菩薩摩訶薩。應如是生清淨心。不應住色生心。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。應無所住而生其心。

此斷嚴土違於不取疑也。佛土有二。一法性土。二形相土。佛意欲顯法性眞土。故問取形相莊嚴土不。空生乃以不取形相莊嚴答之。何也。蓋莊嚴佛土者。唯修習無分別智。通達於唯識眞實之性。以智契如。名爲莊嚴。非形相莊嚴。故云卽非莊嚴。是

第一義莊嚴。故云是名莊嚴。形相卽法相。土謂金地寶池等。第一義卽法性。土乃真如不變之性。然諸佛身土。必須性相具足。方爲了義。今旣唯言於性。豈不關於相耶。蓋身土之相。唯心之影。卽相。相。非謂棄相取性。但以經宗無相。此義稍增耳。若人分別佛土。是有爲形相。而言我成就者。彼住於色等境中。爲遮此故。云應如是生清淨心。不應住色等也。而生其心者。此是真心。若都無心。便同空見。真心而云生者。所謂顯發。非剏然而生。故大般若經云。一切法不生。是般若波羅蜜生。以有住之。

心。悉是妄。識分別一切無住。真心卽顯。契於般若。心體也。故嵩岳安國師云。應無所住者。乃不住善。不住惡。不住迷。不住悟。不住體。不住用。而生其心者。卽一切法。而顯其一心。若住善生心。卽善現。住惡生心。則惡現。本心卽隱沒。若無所住。則十方世界。唯是一心。若能如是了悟。是真莊嚴。何有佛土。而不清淨耶。

○第七疑云。無爲法中。應化非真。故無有取。報身是實。應有取心。此躡彼第三而來也。

須菩提。譬如有人。身如須彌山王。於意云何。是身爲

大不。須菩提言。甚大世尊。何以故。佛說非身。是名大身。

此斷受得報身有取疑也。佛知後世學般若者有此疑。故設喻爲問。文二。一問答斷疑。此以須彌明報身也。須彌山王。勢力高遠。故名爲大。而不取我是山王。以無分別故。報佛亦如是。以得無上法王體。故名爲大。而不取我是法王。以無分別故。善現乃就法而答曰。甚大。復自徵釋其大之所以曰。以非有漏有爲之身。乃是無漏無爲之法身。故名大身也。慈氏偈云。如山王無取。受報亦復然。遠離於

諸漏。及有爲法故。問。此說報身。云何言法。答。茲法
報合說。二身不殊。以實教理智無二。故得云耳。至
此理極情。信此法者。福德難量。是以下文如來
舉福較勝。

須菩提。如恒河中。所有沙數。如是沙等恒河。於意云
何。是諸恒河沙。寧爲多不。須菩提言。甚多世尊。但諸
恒河尚多無數。何況其沙。須菩提。我今實言告汝。若
有善男子。善女人。以七寶滿爾所恒河沙數。三千大
千世界。以用布施。得福多不。須菩提言。甚多世尊。佛
告須菩提。若善男子。善女人。於此經中。乃至受持四

句偈等。爲他人說。而此福德。勝前福德。

二較量顯勝。又二。一約外財較量廣顯經勝。二約內財較量倍顯經勝。今初。呼空生審定其數。初約多河以辨沙。如來說法。多近恒河。故舉爲喻。恒河周四十里。沙細如麩。不可以數計。今以一沙爲一河。有如是無數沙等之恒河。河各有沙。是諸沙等恒河之沙。寧爲多不。空生荅言。甚多。何者。但舉沙數之河。尚多無量。何況多河中所有之沙。可盡算數乎。次約多沙以彰福日。我今實言告汝。設若有人。於外財無所吝惜。以七寶之最珍者。布滿爾所

恒河之沙數。一沙爲一大千世界。以之布施。其所
得之福。寧爲多不。空生意謂。前一大千寶施。已爲
無量。況此沙界寶施。寧有量乎。後約多福。以顯經
勝。謂寶施之福。雖多。若人於此經中。受持四句偈
等。自行之餘。爲他人說。其所得福。更勝於前沙界
寶施之福德。以施福有漏。猶屬生死。經趣菩提。顧
可同日而語哉。次釋勝之所以有五節。

復次須菩提。隨說是經。乃至四句偈等。當知此處一
切世間天人阿修羅。皆應供養。如佛塔廟。何況有人
盡能受持讀誦。須菩提。當知是人。成就最上第一希

有之法。若是經典所在之處。卽爲有佛。若尊重弟子。一尊處。歎人勝。謂豈唯是說經之人難得。當知此說經之處亦甚希有。宜爲一切世間若天若人恭敬供養。猶如佛之塔廟然。藏佛舍利之處謂之塔。奉佛形像之處謂之廟。人覲塔廟。不期敬而自敬。如天帝釋。常於善法堂中。爲諸天說般若。向後諸天到善法堂。帝釋未至。皆向空座作禮。爲重法故。乃尊其處也。夫說四句之處尚爾。何況有人於此全經。盡能受持讀誦。當知是持說之人。成就最上第一希有之法也。最上者。法身也。無漏無爲。最上

上故第一者。報身也。衆聖中尊。更無過故。希有者。化身也。曠世竒逢。難遭遇故。意明受持讀誦。具獲三身功德也。又顯在處有佛。謂經是如來法身。依法則有報化。又一切賢聖。皆以無爲得名。經顯無爲。必有賢聖尊重弟子而輔化矣。

爾時須菩提。白佛言。世尊。當何名此經。我等云何奉持。佛告須菩提。是經名爲金剛般若波羅蜜。以是名字。汝當奉持。所以者何。須菩提。佛說般若波羅蜜。卽非般若波羅蜜。是名般若波羅蜜。

二約義辨名勝。空生疑念冰釋。又聞經功德之勝。

遂希慕奉持。而請經名焉。所以名者。金剛有能壞
之義。般若。般若。有觀照之功。名實相稱。法喻雙彰。故云
金剛般若。世尊又自徵釋曰。佛雖說般若。勝義諦
中本無名字可得。故云卽非般若。爲受持故。於無
名中而強立之。故云是名般若。

須菩提於意云。何如來有所說法。不須菩提白佛言。
世尊。如來無所說。

三佛無異說勝。此躡前云。非唯立此經名。名卽非
名。凡有所說。皆悉如此。故云如來無所說。謂無別
異增減之說。但如所證第一義諦而說。說卽無說。

也。

須菩提。於意云何。三千大千世界。所有微塵。是爲多不。須菩提言。甚多世尊。須菩提。諸微塵。如來說非微塵。是名微塵。如來說世界。非世界。是名世界。

四施福劣塵勝。此節乃是躡前施寶得福而來。謂前寶施得福雖多。然不能離相。則是貪等煩惱。是因有爲福報爾。故此遂以微塵世界爲喻。塵界乃無情之物。由不生貪等煩惱。不爲染因。故能勝寶施。况持說此經。是遠離煩惱。因能趣菩提。而不勝耶。非微塵非世界者。非貪等煩惱塵。非煩惱染因。

界也。是名微塵世界者。是無記地塵世界也。無記猶無情。謂不起善惡也。意云碎界爲塵。塵不起煩惱。寶施得福。苟無般若力。來世必感大福報。起貪嗔癡五欲自娛。無惡不造。故云布施是第三生怨。所以塵界勝於寶施。且塵界無記。不起煩惱。尚得爲勝。况受持此經。定招佛果。其功德殊勝。何可量乎。由是相望。便有三重勝劣。謂寶施不及塵界。塵界不及持經。是以持經尚勝於塵界。豈得不如寶施乎。

須菩提於意云何。可以三十二相見如來不。不也。世

尊。不可以三十二相得見如來。何以故。如來說三十
二相。卽是非相。是名三十二相。

五感果離相勝。恐施寶者云。我施求佛。誰言煩惱。
然彼所求者。乃是色相佛。爲破此執。故審問空生
云。可以三十二相見如來否。空生荅以不可。何以
故者。徵意云。旣得三十二相。何以不可。釋意云。三
十二相。非是法身無爲之相。故云卽是非相。以是
施福色相佛身。故云是名三十二相。

須菩提。若有善男子。善女人。以恒河沙等。身命布施。
若復有人。於此經中。乃至受持四句偈等。爲他人說。

其福甚多。

二約內財較量。倍顯經勝也。意恐人聞寶施不及持經。便謂以是身外之財。所以劣於經福。若將身命布施。必勝受持。爲破其見。故有此文。身布施者。或施眼爲妙藥。或捨頭爲飲器。或爲執作。或爲床座等。命布施者。割肉代鴿。捨身飼虎等。不唯一身命布施。乃以恒沙身命如是布施。則其福豈不超於持經耶。殊不知無般若力。事屬有爲。功歸有漏。只成苦果。四句偈等。爲他人說。發明妙慧。爲成佛真因。用之較量。霄壤懸殊。以此觀之。捨身勝於寶。

施持說又勝捨命甚矣。經之功德不可思議。四句
猶然。况全經乎。所以空生領旨。涕淚悲泣。良有以
也。下釋勝之所以有五節。

爾時須菩提聞說是經。深解義趣。涕淚悲泣。而白佛
言。希有世尊。佛說如是甚深經典。我從昔來。所得慧
眼。未曾得聞如是之經。

一泣歎未聞深法勝。空生理解已廓。述其所悟。感
激未聞。謂捨身之苦。已感人心。何況更聞不及持
說之勝。得聞此法。感佛恩深。喜極成悲。是故涕泣。
慧眼者。謂我從昔以來所得者。僅人空慧眼而已。